

股票代码：600258

股票简称：首旅酒店

编号：临 2020-029

北京首旅酒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首旅酒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首旅酒店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9：30 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7 月 8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、监事和公司高管人员。公司董事 10 名，全部出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一、赞成 10 票，占全体董事表决票数的 100%；回避 0 票；反对 0 票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公司关于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》。

本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《公司关于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》临 2020-030 号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上交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。

本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将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需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二、赞成 10 票，占全体董事表决票数的 100%；回避 0 票；反对 0 票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公司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《公司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全文详见上交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。

三、赞成 10 票，占全体董事表决票数的 100%；回避 0 票；反对 0 票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《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公司公告临

2020-031 号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首旅酒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14日